

沧州市银鹤老年公寓(运河区中心敬老院)河北省“敬老文明号”单位
花园式四合院,平房结构,交通便利,服务一流,集居住、医疗、康复、护理、休闲文化娱乐于一体。
河北省“爱心护理”示范单位
招收自理、半自理、全护理老人。 常年招聘护理员
乘车路线:市内乘10路、29路,银鹤老年公寓(恒大城站) 咨询电话:0317-2157899、13903178393

万寿胡同、丰登胡同、歌赋胡同……

沧州94455条“乡村小路”有了名字

本报讯(记者 姚连红)近日,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,经过多方努力,历时1年多,各县(市、区)94455条城乡无名道路有了规范名字。目前,一些县(市、区)相关部门正在为新命名的道路设置路牌,为群众出行提供便利的同时,扮靓了乡村“颜值”(右图)。

近日,任丘市民政局工作人员来到当地新华路街道办事处殷边村,将“万寿胡同”的路牌悬挂在路口。一位村民看着路牌高兴地说:“咱们这老胡同终于有了名字了。”近年来,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推进美丽乡村建设,民政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“乡村著名行动”。市民政局多方部署,对运河区、新华区、黄



骅市、任丘市等16个县(市、区)的无名城乡街巷进行走访、摸排,开展命名工作。

街巷的命名要严格遵守尊重历史、照顾习惯、方便管理、体现规范、易找好记、符合历史文化等原则,由村委会或村民根据街巷的实际情况命名后上报。街巷里住的老年人较多,被命名为“万寿胡同”;对面是农田的街巷,被命名为“丰登胡同”,寓意五谷丰登;紧邻的树林里经常传来鸟叫声,小巷被命名为“歌赋胡同”……经过精心筛选和反复斟酌,一个个富有创意和寓意的街巷名字应运而生。

目前,16个县(市、区)94455条“乡村小路”有了规范名称,相关工作人员正在为街巷设置路牌的工作。

幼儿园“抢跑”小学、小学“抢跑”初中……

“抢跑”就能“超车”吗

本报记者 杨玉霞

“我家孩子还没上幼儿园大班,已经学完一年级的语文和数学课程了。你家孩子学了吗?”

“暑假不能闲着,我家孩子六年级刚毕业就接着学初中的课程了,学就不学强。”

“人家孩子都在学,自家孩子不学,那不就真的输在‘起跑线’上了?”

暑假还没到,家长们就在忙着为孩子提前安排各种学习内容。

“抢跑”优势难持续

只要提到跟孩子教育与未来有关的话题,一些家长总是格外焦虑,生怕自家孩子输在“起跑线”上。幼儿园“抢跑”小学、小学“抢跑”初中、初中“抢跑”高中……为让孩子成绩领先,有些家长一直让自家孩子“抢跑”。

面对即将上小学的女儿,今年32岁的魏女士特别焦虑。尽管孩子今年9月份才上小学一年级,但她早早就为孩子买来了一年级的教材。

“孩子提前学习,等进入小学后,相当于学第二遍,肯定会轻松一些。”魏女士说,“到了一年级,孩子的学习肯定省心多了。”

像魏女士一样心态的家长还有不少。虽然小学3年级才有英语课,家住新华区的刘丽特意提前给今年9月份读小学二年级的儿子辅导英语。“到时候再学的话,怕人家孩子都会而我孩子跟不上。”刘丽担心地说。

在运河区从事多年小学



有些家长会让孩子提前学习初中知识

教育的张老师告诉记者,她教一年级时,确实发现不少学生已经提前学习了课本知识。“这些学生虽然提前学了,但知识掌握得并不规范,纠正起来很难。”

记者从市区几家医院的心理门诊了解到,一些孩子出现抑郁倾向,大多和厌学有关。心理专家认为,孩子重复学习会产生懈怠情绪,甚至厌学。有家长表示,从幼儿园到高中,孩子陷入提前学习的恶性循环中。这种赶鸭式催长的行为,增加了孩子的学习负担,还有可能适得其反。

让孩子多样发展

“只要孩子能健康快乐地成长,我不会给她增加额外的学习负担,她想学什么就学什么。”市民李楠说,她4岁的女儿今年上幼儿园中班。她主要还是看孩子自己喜欢什么、想学什么。

在李楠看来,不少家长打算把孩子送早教班、学前辅导班,是为了求个心安。“很多家长认为,只要孩子多学、早学课本知识,就比别的孩子强一些。至于孩子是否愿意学,学得怎么样,很多家长反而不关心。”

李楠的女儿在一家公立幼儿园。她很欣赏老师的教育方式。每天,老师通过跳舞、种花草、做手工、画画等活动对孩子们进行启蒙教育。“我认为,幼儿园的孩子学多少知识是其次,发现孩子的兴趣所在才是重要的。”李楠说。

近年来,相关部门不断重申反对学前过度教育、幼儿园“小学化”。在学前教育阶段,家长应该注重对孩子的智力开发和启蒙教育,包括语言表达、人际沟通、性格兴趣、想象力、创造力等方面的培养。

记者采访中了解到,不少市民表示,家长应顺应孩子的个人潜能和天赋。合理培养才是好的“抢跑”教育。

借款人违约 债主要求提前还款

盐山法院:借款人需提前偿还全部欠款

本报讯(记者 刘冰祎 通讯员 刘忠晓)盐山的张某向刘某借了4万元,承诺会分期付款。结果,他还过一次钱后就不再还钱,被刘某告上了法院。日前,盐山县人民法院判决,张某违约在先,刘某有权要求张某提前还清全部欠款。

2021年,张某因资金周转困难,向刘某借款4万元。张某向刘某承诺,自2021年起,他每年会还给刘某5000元,直至2028年还清所有欠款。张某还向刘某出具了一份“还款计划”,上面写明了双方约定的还款时间和金额。

刘某将4万元借给张某后,张某第一年还给他5000元。到了第二年的还款日,张某却不还钱了。刘某一再催要,张某却以各种理

由拒绝还款。此后,张某再也没有还过钱。两年多过去了,眼看说好的“分期”变成了“无期”,刘某起诉了张某,要求他提前还清所有欠款。

盐山县人民法院审理认为,张某和刘某签订了“还款计划”,双方应按约定履行义务。张某仅按约定偿还了一期欠款。到期与未到期部分,他均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再履行债务。根据相关法律规定,在履行期限届满前,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主要债务,或是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主要债务,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,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。因此,刘某有权解除双方还款计划,张某需提前清偿全部欠款。

送错的外卖

本报记者 彭爱

前不久,家住运河区的李然点的外卖“丢了”。半个小时后,热心的邻居将外卖送到他家门口。

当天,李然为他和家人点了几份炒菜和米饭。他跟外卖员约好,到时把外卖放到电梯里就行。半个多小时后,李然接到了外卖员的电话。外卖员说,他的外卖已经放进电梯了,自己取一下就行。等电梯上来后,李然发现电梯里空荡荡的,根本没有外卖。

“我赶紧联系了外卖员。对方很肯定地说,确实将外卖放到电梯里了。”李然说,他怀疑别人将外卖拿走了。李然家就在3楼,他等外卖的时候也没有看到电梯在其他楼层停留。李然又看了本单元的另外一部电梯,也没有外卖的影子。

虽然电梯里有公共视频,但

李然觉得没必要为了一份外卖浪费时间去查。正当李然准备重新点外卖时,听到有人在敲门。

李然打开门,发现门口站着一位拎着外卖袋子的陌生人。原来,拎着外卖袋子的人是住在3单元的邻居。这位邻居出门的时候,看到停在自己家楼层的电梯里有一份外卖。邻居仔细查看后发现,这份外卖是同栋楼1单元同楼层的邻居点的,就帮忙把外卖送过来。

原来,外卖员将本应送到1单元的外卖放到了3单元的电梯里。“虽然事儿不大,可这位邻居的做法让我感觉心里暖暖的。”李然说。

